

多元主体协同视角下义务教育招生治理体系构建研究

肖 敌 孙熙隆

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天津 300382

摘 要:义务教育招生治理是保障基础教育均衡发展、规范办学秩序的核心环节,传统单一主体治理模式已难以适配当下教育发展需求。本文立足多元主体协同视角,系统梳理招生治理的学理基础,梳理当前多元主体参与治理的现实状态与协同衔接短板,从权责划分、联动机制、资源共享、监督体系四个维度搭建治理优化路径,以此完善义务教育招生治理架构,提升基础教育招生治理的整体质量与规范化水平。

关键词:义务教育招生;多元主体;协同治理

引言

基础教育的良性运转,离不开科学规范的招生治理工作支撑,招生环节的治理水平,直接影响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与基础教育的发展质效。随着基础教育治理模式不断革新,单一主体主导的治理模式弊端逐步显现,多元主体参与共治成为招生治理发展的主流趋势。结合协同治理相关学理,梳理招生治理现存的协同困境,优化招生治理运行体系,能够有效破解当下招生治理碎片化问题,助力基础教育招生工作规范化、精细化发展。

1 多元主体协同招生治理研究基础

基础教育阶段的招生运行工作,是统筹调配区域教育资源、维系基础教育良性运转的核心环节,直接影响教育资源分配的均衡程度与基础教育发展的整体质量。传统招生治理模式多依靠单一主体完成各项工作,治理视角相对局限、运行模式较为固化,难以适配当下基础教育多元化、精细化的发展态势。协同治理的核心思维,着重调动多类参与力量共同介入公共治理事务,依靠不同主体的资源优势与职能特点,形成互补互通的协作模式,有效弥补单一治理模式存在的固有缺陷。对招生治理相关学理内容进行系统梳理与深度阐释,能够夯实整篇研究的理论根基,为后续分析招生治理运行状态、挖掘治理过程中的各类问题、搭建全新治理体系提供学理依托。教育招生治理的核心目标,是通过优化各类治理要素的组合方式,协调不同参与主体的工作侧重与行动路径,逐步完善招生工作的运行规范,推动基础教育招生环节走向精细规范的发展状态。不同参与主体在招生治理流程中承担着差异化的工作职责,拥有专属的治理优势,各主体之间的高效配合与良性互动,能够有效改善治理分散、工作脱节的问题,切实提升招生治

理的整体质量。结合协同治理的核心思维解读义务教育招生场景,梳理各类参与主体的运作方式与协作逻辑,探究多元共治模式在教育招生领域的适配价值,能够明确本次研究的核心边界与分析维度^[1]。系统的理论梳理工作可以搭建完整的研究分析框架,为后续优化招生治理模式、完善治理结构提供稳固的学理支撑,让整篇研究的逻辑推演与内容论述具备充足的严谨性。

2 义务教育招生多元主体治理现状与协同困境

2.1 义务教育招生治理多元主体构成

现阶段基础教育招生工作的开展模式,已经脱离传统单一主体独立履职的运行状态,整体呈现多方力量共同介入、共同参与的共治形态。招生环节的实际落地工作,主要由校内办学主体承接,负责完成就读资质核对、生源信息梳理以及各环节招生事务推进等核心实务,是保障招生流程平稳落地的核心载体。教育行业专业从业者凭借自身积累的行业认知与专业素养,深度融入招生治理环节,针对招生实施环节的细节规范、运行逻辑提供专业参考与优化思路,助力招生治理工作走向精细完善。各类社会性参与力量作为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以多元视角参与招生秩序维护与流程督导,有效拓展了招生治理的参与广度,完善了整体治理架构。各类参与力量在招生治理场景中各司其职,拥有专属的工作领域与参与定位,相互配合形成完整的治理链条。多力量共同参与的治理形态,有效弥补传统治理模式的结构性不足,完善基础教育招生的运行架构,为招生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提供充足支撑,夯实整体治理体系搭建的主体基础。

2.2 多元主体治理角色认知现状

义务教育招生治理体系的有序运转,依托各类参与

主体对自身岗位职能、协作定位的准确理解与把控。现阶段参与招生治理的各类主体,在角色认知与履职定位层面呈现出明显的差异化特征,认知深度与理解角度未能保持一致。办学层面的参与主体长期聚焦于招生实务的落地推进,重视常规工作的完成质量,却忽视自身在整体治理协作体系中的衔接作用,履职视角相对局限。教育专业从业者专注于招生流程细节的规整与优化,未能充分发挥自身在主体协调、治理优化方面的潜在作用。社会层面的参与群体普遍存在认知浅层化的问题,仅将参与行为视作基础配合工作,无法充分认识自身在完善治理架构、平衡招生秩序方面的重要意义。各类主体存在的认知偏差,造成治理团队内部难以形成统一的履职共识,各环节工作衔接不够紧密^[2]。这种认知层面的不均衡状态,会削弱多元共治模式的核心优势,阻碍各治理主体的深度融合,让招生治理工作难以发挥最优运行效果。

2.3 主体间协同衔接壁垒

义务教育招生领域形成多元参与模式后,各类参与力量均拥有自身独立的工作运行体系,各套运行体系相互割裂,并未建立稳固通畅的联动机制,造成整体治理格局呈现分散化的运行状态。不同参与力量在招生治理过程中的工作取向各有不同,校内执行主体专注完成各项招生实务环节,教育专业力量侧重完善整体工作规范,社会参与力量更多关注全程监督工作落实,工作定位的差别使得各方协作节奏难以同步适配。各参与主体的工作运行较为独立,缺少常态化的互动沟通途径,信息传递存在延迟与断裂问题,治理过程中的各类有效信息难以实现高效流转与互通共用。各方协作缺少统一的对接依据与执行准则,交叉工作环节缺少细化的对接规范,极易出现工作衔接缺位或重复作业的现象。这类协作层面的结构性问题,大幅削弱多主体共同参与治理的实际价值,各方治理力量难以凝聚统一动能,阻碍招生治理工作朝着整体化、连续化的方向稳步推进。

2.4 招生治理运行效能现存不足

义务教育招生治理的整体运作状态,尚未完全契合基础教育精细化发展的整体节奏,各项治理工作的实际落地成效仍有较大优化余地。多元共治的参与框架搭建完成后,各参与单元具备的治理优势并未得到充分发挥,各类可用治理资源未能得到充分盘活,资源利用的合理程度有待提升。治理开展过程中,工作人员往往更加注重各项流程的完整落地,对治理质量的打磨与体系优化关注程度相对有限,整体工作重心偏向基础事务完成,缺乏对治理模式革新的深度探索。现有运作框架

缺少稳定的长效优化机制,阶段性的工作调整较为碎片化,无法形成连贯的优化效果,使得招生治理整体水准难以实现稳步跃升。各治理模块之间的配合衔接不够紧密,工作推进步调未能统一,部分治理内容存在细化程度不足的问题,整体运作的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^[3]。这些现存的运作缺陷,会阻碍招生治理体系的完善发展,让多元参与模式具备的治理优势无法充分展现。

3 多元主体协同视角下义务教育招生治理体系构建路径

3.1 明晰多元主体治理权责边界

优化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治理的整体架构,需要依托清晰的职能划分体系规范各参与主体的履职行为,妥善处理主体履职重叠与职能缺位的各类状况。招生治理涉及多项细分工作内容,不同参与力量的工作侧重和履职范围各不相同,模糊的职能界定会扰乱整体工作节奏,影响各主体参与治理的主动状态。处于执行层面的办学主体,应精准锁定自身在招生流程落实、资料审核核对以及生源对接服务等实务板块的核心职能,明确日常招生工作的履职范围。具备专业资质的教育从业力量,应充分发挥专业优势,聚焦招生流程完善、治理质量提升与专业内容研判等相关工作,发挥专业赋能的实际价值。参与治理的社会力量,需要明确自身参与范畴,聚焦招生全程监督、运行秩序维护与治理意见收集等相关工作,规范各类参与行为。明确的职能划分能够帮助各类治理主体找准自身定位,精准落实对应岗位工作。科学规范的权责界定模式,可以理顺整体治理工作的运行逻辑,提升多主体配合的默契程度,为多元共治模式的长效落地提供坚实支撑。

3.2 搭建常态化主体协同联动机制

招生治理体系的长效优化,离不开各参与主体之间稳固、可持续的互动协作模式,能够有效改善多方力量各自运作的分散化现状。基础教育招生治理属于长期性的系统工作,依靠临时沟通、阶段性配合的松散模式,无法满足治理工作的持续推进需求,极易引发流程衔接不畅、工作进度脱节等各类治理问题。构建常态化的互动对接渠道,可让不同类型的治理参与主体保持日常沟通,同步各阶段的工作进展与治理细节,有效消解信息交互不畅引发的协作阻力。常态化的联动运作模式,能够对跨主体的交叉工作内容进行统一梳理与统筹落实,协调各方工作节奏,弱化不同履职定位带来的工作分歧。长期稳定的互动对接,能够持续磨合各方协作习惯,逐步形成适配招生治理场景的协作范式,有效规避工作重复开展、岗位履职缺位等问题^[4]。完善的联动架

构可以整合零散的治理资源与参与力量,塑造整体性的治理运行格局,持续提升多元共治模式的运行效能,为招生治理品质的稳步提升提供长效支撑。

3.3 优化招生治理资源共享方式

基础教育招生治理工作的高质量推进,依托各类治理要素的有效流通与统筹复用,资源流通渠道闭塞会大幅弱化多方协作所能发挥的治理价值。当前招生治理运作过程中,各参与主体所掌握的信息储备、服务支撑与治理素材相互割裂,资源储存与使用模式较为封闭,各类有效资源无法在治理环节中自由流转、灵活调配,难以适配整体化治理的运行逻辑。改善现有资源利用状态,需要破除各主体之间的资源隔绝状态,搭建适配招生工作场景的资源交互体系,畅通各类治理要素的传递路径。通过规整资源对接的执行准则与交互标准,统筹梳理招生核验、流程管控、秩序维系等相关治理内容,实现各类资源的双向交互与灵活调配,最大化释放现有资源的应用价值。合理的资源交互机制可以补齐单一治理主体的资源短板,帮助各参与单元完善自身履职内容,拓展治理工作的实施维度。成熟的资源交互体系能够实现治理要素的集中化运用,提升招生治理全过程的精细程度与完整程度,为多方主体深度配合开展治理工作筑牢资源基础。

3.4 健全多元主体协同监督机制

规范义务教育招生治理的整体运行状态,需要依托科学完整的监督体系形成有效约束,传统单一视角的监督方式难以贯穿招生治理全部环节,难以适配多方共治的新型治理格局。现阶段招生治理的监督工作大多依赖固定主体完成,监督视角相对局限,外部参与群体的监督价值未能有效发挥,使得监督工作存在覆盖盲区、监督层次单薄等问题。完善适配多元治理场景的监督模式,需要统筹各类参与主体的监督职能优势,搭建多层级、全链条的监督架构,补齐传统监

督模式存在的结构性缺陷。办学机构可立足日常工作场景,主动开展内部流程自检工作,规范各项招生实务的开展标准,及时修正流程运行中的不规范细节。教育专业从业者可以凭借自身专业积累,对招生治理的执行标准与流程落实情况开展专业核查,提升监督工作的严谨度与专业性。社会层面的参与群体可借助公开透明的参与途径,对招生整体流程开展常态化检视,拓宽监督工作的广度与维度^[5]。多主体联动监督的运行模式可以构建全方位的监督格局,细化各环节的监督标准,规范招生治理的整体运作流程,让多元治理模式始终保持稳定有序的运行状态。

结束语

未来,义务教育招生治理的发展会持续朝着多元协同、精细规范的方向推进,多主体共治也会成为招生治理的主流发展形态。本次研究梳理了招生治理的学理基础,剖析多元主体治理的现存困境,搭建适配当下教育发展的治理优化路径,有效化解各类治理难题。后续招生治理的优化发展,可持续深耕多元协同治理模式,持续完善联动、共享、监督一体化的治理架构,助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肖浩宇,何永明.智慧招生驱动教育治理机制的优化[J].教育家,2024,(13):27-28.
- [2] 何孔善,赵彬,杨博.“M246学区制运行模式”促义务教育共同体建设[J].四川教育,2024,(4):30-31.
- [3] 郭华.数字化背景下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管理模式创新与风险防控[J].教育教学研究前沿,2025,3(10):173-175.
- [4] 寇文亮,宗树兴.新发展阶段农村义务教育治理体系重构的政策诱因[J].教育理论与实践,2023,43(7):13-20.
- [5] 樊香兰,贺静霞.教育强国建设背景下义务教育公共服务治理体系变革[J].中国教育学报,2024,(9):44-51.